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2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5,700万元,收到收益6.58万元。

●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3,500万元

现金管理受托方:交通银行

现金管理期限:29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3日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2,200万元, 2025年6月3日购买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3,5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赎回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产品,收回本金合计5,700万元,收到收益6.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7天结构性存款	2,200	2025.6.3	2025.6.30	2,200	1.72%	2.80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7天(挂钩汇率看涨)	3,500	2025.6.3	2025.6.30	3,500	1.46%	3.78

注:以上数据计算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5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6,300,000.00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5,203,207.57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88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三)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挂钩汇率看涨)	3,500	1.00%/1.45%/1.65%	-	29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2、合同主要条款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挂钩汇率看涨)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挂钩汇率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53495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29天
本金(万元)	3,500.00
产品起息日期	2025年7月2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5年7月31日
清算日	2025年7月31日
年化收益率	1.00%/1.45%/1.65%
产品挂钩标的	EUR/USD汇率中间价(以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程序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13)。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及时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交通银行为上市金融机构,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情况,也不存在本次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二)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32,042,159.51	3,619,547,045.66
负债总额	1,319,374,651.32	1,568,269,479.40
归母净资产	2,003,684,904.00	2,027,067,525.56
项目	2024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5年1月-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453,737,525.04	-32,427,707.14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44,915.25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3,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79%。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结果为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4.02	-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34.78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7.18	-
4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16.43	-
5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6.04	-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59	-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59	-
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7.97	-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0.60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5.61	-
1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15.98	-
1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1.47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2,500.00	12,500.00	59.07	-
14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20.20	-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2.98	-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4.92	-
17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0	5,500.00	28.42	-
18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29.17	-
1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7.42	-
20	银行理财产品	12,700.00			12,70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4.08	-
22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37.11	-
2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4.75	-
2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28.53	-
25	银行理财产品	6,200.00	6,200.00	16.23	-
26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3.12	-
2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3.80	-
28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3.62	-
29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4.37	-
3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0	2,200.00	2.80	-
35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3.78	-
36	银行理财产品	5,400.00			5,400.00
37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合计		148,500.00	114,900.00	431.63	33,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96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3,6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400.00
总理财额度					47,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9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42.97%,均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融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包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不超过150亿元融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股权质押、资产抵押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

在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实施担保事宜,并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担保事项详情请见公司2025年3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二)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截至本公告日经审批担保额度①	本次担保前的担保余额②	本次担保金额③	本次担保后的担保余额④=②+③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⑤=①-④
1	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93,000	593,100	31,000	624,100	68,900
2	嘉施利(宜城)化肥有限公司	80,000	45,000	17,000	62,000	18,000
3	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	9,500	0.00	4,500	4,500	5,00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1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正街支行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各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市支行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嘉施利(宜城)化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		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原支行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方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
1	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3/3/19	应城市盐化大道26号	陈登	267,840	纯碱、氯化铵和复合肥的生产、销售。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否	无外部评级
2	嘉施利(宜城)化肥有限公司	2009/9/22	湖北省襄阳市宜城大雁工业园区	龚正桃	30,000	磷复肥的生产、销售。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否	无外部评级
3	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	2013/6/25	山东平原经济开发区东北二环路南	张鹏程	20,000	复合肥的生产、销售。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否	无外部评级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净资产总额	融资使用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	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25,943.25	370,261.96		355,681.29	292,458.00	180,529.17	51.00%	286,190.44	8,540.99	9,918.47
2	嘉施利(宜城)化肥有限公司	207,082.79	142,134.90		64,947.89	29,680.00	129,526.18	68.64%	233,738.31	13,000.09	11,714.64
3	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	51,871.08	25,732.97		26,138.11	6,300.00	25,732.97	49.61%	59,044.08	-843.03	-600.26
序号	被担保方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月1日-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净资产总额	融资使用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	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10,538.43	434,003.15		376,535.28	309,348.00	186,682.38	53.55%	62,346.62	2,948.13	2,652.81
2	嘉施利(宜城)化肥有限公司	209,062.19	142,088.78		66,973.41	36,430.00	109,117.67	67.96%	56,798.23	2,402.52	1,849.94
3	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	46,742.57	19,663.73		27,078.84	4,500.00	19,663.73	42.07%	24,279.77	1,078.89	931.52

注:上表中子公司财务数据均为单体财务报表数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获批的担保总额不超过15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26.0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按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8.16亿元计)的142.97%,均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融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任何担保,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3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12日~2026年4月17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决议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3.02元/股(含),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2025年5月14日披露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0)。

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不超过人民币42.7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披露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股份,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44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海洋系列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天科技海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海缆")陆续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或预中标公示,确认中标/预中标国内外多个海洋能源项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深能汕尾红海湾六海上风电项目500kV海底电缆供货及敷设采购项目,预中标内容为500kV海底电缆供货及敷设;宁德霞浦海上风电场B区项目海缆采购项目,中标内容为220kV和35kV光纤复合海缆及附件、电力电缆及附件。国际市场方面,中天科技海缆连续中标沙特阿拉伯、卡塔尔、阿联酋油气项目、巴西高压电力互联项目和越南海上风电项目。以上项目金额合计约17.22亿元。

二、本次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中天科技海缆作为工信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深耕海底光电缆技术二十余年,承制了我国数十个交流、直流海底电缆标志性示范工程,持续突破超高压海缆尖端技术,服务于国家深海科技战略和全球能源转型升级。

深能汕尾红海湾六海上风电项目500kV海底电缆供货及敷设采购项目是粤东红海湾系列项目的首次招标。公司已连续中标多个超高压海缆项目(中广核阳江帆石二500kV交流海缆和南网阳江三山岛海上风电±500kV直流海缆),不仅标志着公司在超高压海缆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也为粤东地区后续超高压海缆项目的跟进奠定了坚实基础。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全球海洋能源领域的品牌价值,为巩固国内外超高压海缆市场具有显著的推动作用。

本次中标/预中标的项目金额合计约17.2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58%,对公司后续年度经营业绩将有积极影响。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耕海洋能源赛道,以高端化、智能化产品服务全球能源结构转型,持续加强项目交付质量管控和运维服务体系建设,以形成持续的国际化竞争优势。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项目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生产、交付工作,具体执行情况仍受国家政策、市场、项目主体实际规划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1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指定季李华先生、洪捷超先生担任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其保荐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担任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洪捷超先生因工作变动,不能继续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现决定更换该保荐代表人,由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代表人李皓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洪捷超先生,履行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季李华先生和李皓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洪捷超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7 月1日

附件:李皓先生的简历

李皓先生,现任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大健康行业部副总监,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曾参与完成的项目包括:诺唯赞 IPO(证券代码:688105.SH)、翔丰华 IPO(证券代码:300890.SZ)、亿帆医药(证券代码:002019.SZ)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2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0月29日~2025年10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2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67,38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16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3,914,990.7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52元/股~15.1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2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31日、2024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及《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67,387股,占公司总股本410,000,000股的比例为0.26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13元/股,最低价为10.5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14,990.7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731 证券简称:萃华珠宝 公告编号:2025-047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翠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翠艺")及一致行动人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购回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深圳翠艺	否	298.00	17.82%	1.16%	2022年8月15日	2025年6月30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郭英杰	否	550.60	44.21%	2.15%	2024年3月7日	2025年6月30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848.60	29.09%	3.31%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深圳翠艺	否	340.00	20.33%	1.33%	否	2025年6月24日	质权人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置换融资及补充营运资金
郭英杰	否	600.00	48.18%	2.34%	否	2025年6月24日	质权人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置换融资及补充营运资金
合计	-	940.00	32.22%	3.67%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办理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办理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限售股份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翠艺	1,672.26	6.53%	298.00	340.00	20.33%	1.33%	-	0%	-	0%
郭英杰	1,245.28	4.86%	550.60	600.00	48.18%	2.34%	-	0%	-	0%
郭裕春	459.00	1.79%	-		0.00%	0.00%	-	0%	344.25	75.00%
合计	3,376.54	13.18%	848.60	940.00	27.84%	3.67%	-	0%	344.25	14.13%

四、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深圳翠艺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办理的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为其自身资金安排需要,不改变其持有股份的数量,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2、本次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五、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合同;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4、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5、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25-042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0亿元到1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57%到17.40%。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10亿元到16.8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3.46%到18.3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0亿元到1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57%到17.40%。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10亿元到16.8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3.46%到18.39%。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4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19亿元。

(二)公司2024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0.27元/股,稀释每股收益:0.27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市场主营业务收入继续保持增长。

(二)公司贸易履约服务业务持续提升。

四、本期其他经营情况

(一)义乌市各项经济运行指标增势强劲。

据统计,2025年1-5月义乌市进出口总额达3,271.3亿元,同比增长23.7%;其中出口2,893.1亿元,同比增长23.7%;进口378.2亿元,同比增长23.9%;来义外商超25万人次,同比增长18.6%。1-4月,外商出入境总人次18.39万人次,同比增长21.95%;集装箱卡口施封量为18.62万只标柜,同比上升6.09%。

(二)义乌市场景气度持续向好。

2025年2月新春开市以来,市场呈现蓬勃活力,经营户经营活力充沛,市场日均开门率保持在97%以上,日均客流超23万人次;日均外商近3,800人,市场整体运行稳中向好。在目前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环境下,随着新一轮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的加持,义乌市场展现出强大韧性。

(三)义支付跨境收款规模大幅提升。

截至2025年6月26日,公司旗下支付平台(义支付)跨境收款金额超25亿美元,同比增长超47%,受规模提升影响义支付利润同比增长。

(四)全球数贸中心市场板块招商超预期。

首批389个时尚珠宝行业黄金商铺招商工作成效显著,于6月26日全面完成招商工作。招商呈现三大亮点:一是行业吸引力强劲,首批共受理报名4,459条,其中义乌市外申报达3,473条占比77.89%,彰显强劲增量需求;二是投标商位需求比创新高,首批投标商位需求比为4.25:1;三是市场价值凸显,在中间标招投标机制下,价格创历史新高。第二批婴幼童成长用品行业、护肤及医美用品行业招商报名已于6月29日正式开启,首日报名主体超3,200家,展现出义乌"商贸信心"。

五、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六、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